



2009 - 2010

Parent's Handbook
家長手冊



愛、承擔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Lingnan Hang Yee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序

家庭與學校是年青人成長的兩大重要支柱，本校自創校以來一直十分重視家校合作，期盼與家長保持密切的伴侶關係。為令家長更清楚了解本校的辦學理念、施政方針及各項政策措施，清楚學校對學生的期望，本校特別編制內容充實的《家長手冊》，本人衷心希望透過《家長手冊》增強家校的互相配合，共同承擔教育下一代的重任。

新學年開始，我期望入讀本校的同學能夠於三三四新學制下，在本校渡過愉快而難忘的六年，在品德及學業上不斷求進步，培養好各項共通能力，尤其自學能力，俾便適應瞬息萬變的社會。今年的《家長手冊》由修訂到面世，只有短短數月時間，不同組別的同工在繁忙的學校工作中，仍抽調時間討論手冊內容、篩選及修訂資料，而且在整個製作過程中，各老師認真及積極地工作，令本人十分欣慰。

《家長手冊》是家校合作的基石，盼望日後各位家長對本校事務多關注、多參與、多提意見。最後，本人再次對參與編輯《家長手冊》的各組別同工致以衷心謝意。

校長 李守儀
二零零九年七月

目錄

一、	學校背景	P.1
	1. 信念、使命、宗旨及方針	
	2. 嶺南教育機構	
二、	家長教師會會章	P.3
三、	學校簡介	P.8
	1. 組織架構	
	2. 校舍設備	
	3. 班級結構及開設科目	
	4. 學校關注事項	
	5. 教學語言及語文政策	
	6. 跟班主任升班制度	
四、	家庭與學校溝通的途徑	P.15
	1. 了解子女在校情況	
	2. 學生手冊	
	3. 查詢或表達意見	
	4. 訊息傳遞	
五、	學與教	P.18
	1. 學業評估政策	
	2. 測驗、考試及缺考安排	
	3. 積極學習小組	
	4. P 行動紀錄	
	5. 成績計算方法及成績通知	
	6. 提升學生學習能力政策	
	7. 拔尖補底政策	

六、	學生須知及事務	P.24
	1. 學生行為指引	
	2. 學生請假、早退、遲到及退學手續	
	3. 校服及儀容規則	
	4. 申請證明文件手續	
	5. 各類收費及學生資助計劃	
	6. 學生午膳安排	
七、	學生支援	P.36
	1. 宗教培育	
	2. 學生輔導	
	3. 訓育	
	4. 升學及就業輔導	
	5. 德育及公民教育	
	6. 課外活動	
	7. 共創成長路計劃	
	8. 「一人一服務」計劃	
八、	學校獎勵制度	P.41
	1. 學業獎勵計劃	
	2. 課外活動及校內服務獎勵計劃	
	3. 社區服務獎勵計劃	
	4. 豐「功」偉「績」獎勵計劃	
九、	學校處理緊急突發事故的程序	P.45
	1. 學生在校不適／受傷	
	2. 颱風信號及暴雨警告應急措施	
十、	優質家長小貼士	P.47
十一、	附錄	P.49

1. 社會福利署及受資助非政府機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綜合服務中心
2. 東區及柴灣區兒童及青年中心
3. 東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及深宵外展服務
4. 分區警署報案室聯絡電話及學校聯絡計劃
5. 校車服務
6. 家長備忘

一、學校背景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創校於一九九一年，原名嶺南(杏花邨)中學，為嶺南教育機構屬下政府津貼男女子中學。全校學生由中一至中七約一千一百餘人。二零零九年九月將共分為三十一班，中一至中三各六班，中四五班，中五四班，中六、中七各兩班。

為了紀念何善衡博士及其夫人李怡顏女士熱心教育，推動教育工作不遺餘力，本校由一九九九年九月開始更改校名，定名為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1. 信念、使命、宗旨及方針

信念： 學校是學習及學生成長的地方，我們相信愛與關懷是學習及成長的最好支援，是一切成功的開始；我們堅信每一個學生都可教，都可以不斷進步及達到成功，最終成為學校、家庭、社區及國家的驕傲。

使命： 在嚴謹而關懷和具啟導性的環境下，提升學生的知識及學習能力，促進學生的品德發展，使每名學生都能增值進步，貢獻社會，榮神益人。

宗旨： 本著基督精神，秉承嶺南辦學傳統，提供優質全人教育，並以校訓「弘基格致，服務社群」勉勵學生拓展豐盛和有意義的人生。

方針： 通過樹立嚴謹淳樸而關懷的校風，培養學生自律自愛精神，使他們成為樂於學習、勇於嘗試、敢於表達、守諾負責、處事認真、為人設想、力求進步及對社會有承擔的青年人。通過優質的課堂教學，加上多元化及全方位的學習經歷，令學生學得更有效。

2. 嶺南教育機構

嶺南教育機構以「為神為國為嶺南」及「非以役人，乃役於人」的精神創辦學校，提供完人教育，促進學生德、智、體、群、美、靈各方面的成長。

嶺南教育機構屬下學校包括：

- 1 嶺南大學 (屯門)
- 2 嶺南中學 (杏花邨)
- 3 嶺南鍾榮光博士紀念中學 (葵涌)
- 4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小西灣)
- 5 嶺南小學 (司徒拔道)
- 6 嶺南幼稚園 (司徒拔道)
- 7 嶺南幼兒園 (司徒拔道)

二、家長教師會會章

- (一) 會名：本會定名為「嶺南衡怡紀念中學家長教師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二) 會址：香港柴灣小西灣道 31 號
- (三) 宗旨：本會的宗旨是
- 1 促進家長間的認識及緊密聯繫；
 - 2 加強學校及家庭間的聯繫及溝通；
 - 3 支援學校，共同推展教育，改善及提高學生之福利。

(四) 會籍及會員權利及義務

1 會員

家長會員：凡本校中一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均自動成為家長會員。其他各級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均可申請入會成為家長會員。家長會員(以家庭為單位)需繳交會費。

教師會員：凡現任校長及教師均為教師會員，不需繳交會費。

2 權利

各會員均有動議、和議、表決、選舉和被選舉權。

3 義務

會員有義務遵守會章及會員大會通過的決議。家長會員每年須繳付會費港幣 50 元正，由司庫發回正式收據。每年會費之調整將由執行委員會決定。若會員自動退會，已繳交的款項概不發還。

(五) 組織

1 會員大會

(1) 「會員大會」為本會最高權力機關，由全體會員組成。其權力包括選舉、委任、罷免、審查及通過財政報告，聽取及通過主席報告書。會員大會休會時，由執行委員會處理會中事務，並每年召開週年會員大會一次及按情況需要召開特別會員大會。

(2) 「週年會員大會」須於每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召開，召

開會議日期及議程需於 21 天前通知全體會員。

(3) 職能

(I) 週年會員大會

- ① 省覽及通過執行委員會提交的全年工作及財政報告。
- ① 選舉執行委員會家長委員。
- ① 討論及通過重要的動議。

(II) 特別會員大會

修訂及通過會章或特殊動議事項。

(4) 臨時動議

會員有任何討論事項欲列入會員大會議程，須於會議召開 7 天前提交執行委員秘書。

(5) 法定人數

會員大會之法定人數為五十人或當年家長會員及教師會員總數之五分之一或以上(取其較少者為準)。

(6) 議決票數

一切動議須得與會者過半數通過方能生效。投票時若正反雙方票數相同，主席得投決定性一票。

(7) 流會處理

倘若按召開會議的原訂時間半小時後，仍未足法定人數，則會議須延期舉行。

由執行委員會議定再次召開會員大會日期。再次開會時將以出席人數為法定人數。

(8) 「特別會員大會召開方法」

特別會員大會可由執行委員會召開，或由 25 位或以上會員，聯署書面要求主席召開。

主席接獲要求後，須於二十八天內召開大會，而大會討論及表決之事項只限於聯署信內列明之各項。法定人數及通知會員出席會議之方法一如週年會員大會。

2 執行委員會

(1) 本會會務由執行委員會負責推行，其組織如下：

執行委員會有委員 16 人。除校長為當然委員外，另有家長委員 9 人及教師委員 6 人。另設候補家長委員 3 人，遇家

長委員出缺時，依會員大會選舉票數順序補上接替其工作。
。候補家長委員有權列席執行委員會之會議，但無表決權。
。如候補家長委員依次遞補後仍有遺缺，執行委員會有委任某家長會員為委員的權力。

教師委員由校長薦任，家長委員則在週年會員大會中由會員以不記名方式選出。

(2) 執行委員會內的 9 位家長委員職位以互選方式產生。

(3) 執行委員會之職位如下：

- ✦ 主席一人（由家長委員出任）
- ✦ 副主席二人（由家長及教師委員一人出任）
- ✦ 司庫一人（由家長委員出任）
- ✦ 稽核一人（由教師委員出任）
- ✦ 秘書二人（由家長及教師委員各一人出任）
- ✦ 聯絡二人（由家長及教師委員各一人出任）
- ✦ 康樂二人（由家長委員出任）
- ✦ 當然委員一人（由校長出任）
- ✦ 執行委員四人（由家長及教師委員各二人出任）

(4) 職能

- ✦ 負責召開「週年會員大會」及「特別會員大會」。
- ✦ 策劃全年工作大綱及財政預算。
- ✦ 執行會務。
- ✦ 向週年會員大會提交全年工作及財政報告。
- ✦ 執行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三次，並須有過半數委員出席方為合法。

- (5) 執行委員會工作均為義務性質，不能支取任何薪酬。
- (6) 一切議決案，須經出席人數過半同意始能生效。若正反雙方票數相同，主席得投決定性一票。
- (7) 各委員之任期均為一年，連選得連任。
- (8) 執行委員之職權如下：
 - 主席：召開及主持會員大會及執行委員會會議；執行會員大會及執行委員會之議決案；推行會務及簽署文件；代表家長向校方提供意見。
 - 副主席：輔助主席推行會務。主席缺席時，由副主席(家長委員)代行其職權。
 - 司庫：負責本會各項收支帳目，並須在週年會員大會呈報已經稽核的財政報告。
 - 稽核：負責審查司庫編寫之財政收支紀錄，及於審核後加簽，以資證明。
 - 秘書：準備會議議程，負責會議紀錄及一切文書工作。
 - 聯絡：負責聯絡會員。
 - 康樂：負責策劃本會的一切康樂活動。
 - 當然委員及執行委員：負責協助推行本會一切會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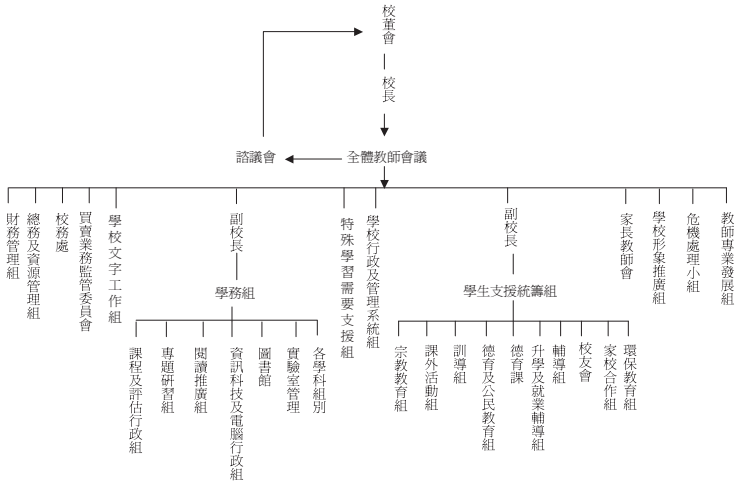
(六) 財務與債務

- (1) 本會所收經費的用途如下：
 - 甲：為達成本會宗旨的一切支出。
 - 乙：為本會一切經常性費用的支出。
- (2) 財政年度為兩次週年大會之間。
- (3) 司庫負責收集會費，存入本會指定之銀行。支取款項時，支票須經主席及副主席（教師委員）兩人簽署，方能生效。
- (4) 所有支出應以財政預算案之撥款作依據。每項活動不可超支逾港幣伍佰元正。超支款項須由司庫提請執行委員會追認批准。

- (5) 本會財務支出之準則為當執行委員會任期屆滿時，不能有赤字結存。
- (6) 如遇債務，執行委員會須負責向特別會員大會解釋，並由執行委員會委員承擔有關之責任。
- (七) 附則
 - (1) 修改會章：會章有任何修改，須於會員大會上由出席大會的三分之二會員通過方能生效。會章每次修訂後，須由秘書於 7 天內以掛號信寄社團註冊處備案；若該處不於 28 天內提議改動，則修訂本自動生效。
 - (2) 解散家長教師會：如遇本會解散，則應獲該次會員大會出席的三分之二的會員通過方能生效；而本會解散後的一切資產，經償還所有負債後，倘有盈餘，將全數捐給學校課外活動經費。

三、學校簡介

1. 組織架構(2009-2010) (有待修訂)



2. 校舍設備

建築面積：6700平方米

除基本標準中學設施外，另設有多媒體學習中心、語言學習室及電腦輔助教學室各一個，全校課室及特別室皆設有內聯網及電腦投射器，平均每六名學生有一部電腦可供使用。自2004年新翼「何子棟教學樓」落成後，全校共有33間標準課室，另有各科實驗室、多用途教學室、學生活動中心、多用途場地等，全校各室均有空調設備。

校舍樓高七層，各層設備如下：

- 樓下(G/F)：正門入口、禮堂、校務處、校長室、會議及接待室、醫療室、茶水房、體育貯物室、更衣室、食物部、有蓋操場兩個（其中一個附設空調）、洗手間及操場。
- 一樓(1/F)：多媒體學習室、多用途室、視覺藝術室、學生會室、社工室、電腦輔助教學室、洗手間及課室。
- 二樓(2/F)：電腦室、電腦教學預備室、視覺藝術室、音樂室、洗手間、語言室、會議室、多用途教學室及課室。
- 三樓(3/F)：圖書館、洗手間、課室、教員室及教師休息室。
- 四樓(4/F)：地理室、生物實驗室、預備室、洗手間、多用途教學室及課室。
- 五樓(5/F)：兩個科學實驗室、預備室、洗手間、多用途教學室及課室。
- 六樓(6/F)：化學實驗室、物理實驗室、預備室、洗手間及課室。
- 七樓(7/F)：學生活動中心、多用途活動場地。

3. 班級結構及開設科目

	中一	中二	中三
班數	6*	6*	6*
總名額	200	200	200

*為全面照顧學生個別差異，本校調配開辦班級的資源，將初中各級編排比原編配多一班（即中一至中三各六班），減少每班人數，並按學生能力編入各班，使老師能有效照顧學生的學習需要。

	中四【新高中學制】	中五	
	文、商、理	文商	理
班數	5	2	2
總名額	200	80	80

	中六		中七	
	文商	理	文商	理
班數	1	1	1	1
總名額	30	30	30	30

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各級科目一覽表

科目	級別						
	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中七
宗教	*	*	*				
英文	*	*	*	*	*	*	*
中國語文	*	*	*	*	*		
中國語文及文化						*	*
中國歷史	*	*	*	△	+	+AL	+AL
地 理				△C	+C	+E/C	+E/C
通識教育				*C			
綜合人文科	*	*	*		△C		
經 濟				△E/C	△C	+C	+C
商 業					△C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C			
會 計					+C	+E/C	+E/C
綜合科學	*	*	*				
物 理				△C	#E/C	#E	#E
化 學				△C	#C	#E/C	#E/C
生 物				△C	#C	#E/C	#E/C
數 學	*	*	*	*C	*E/C		
純 數						#E	#E
附加數學					#E		
數學及統計						△E/C	△E/C
電腦及資訊科技				△C	△C		
旅遊與旅遊業				△C	△C		
電腦應用						△C	△C
普通電腦	*	*	*				
視覺藝術	*	*	*	△C	△C		
體 育	*	*	*	*	*	*	*
音 樂	*	*	*	*			
普 通 話	*	*	*				

附註：*：必修科目；△文科及理科學生均可選修的科目

＋：只供文科學生修讀的科目；#：只供理科學生修讀的科目

E：英文授課；C：中文授課

E/C：中、英文授課各一班或雙語教授

4. 學校關注事項(2009-2010) (有待修訂)

關注事項	預期的成果	策略
<p>(一)</p> <p>加強照顧學生學習差異</p>	<p>1. 不同能力學生的學習興趣及主動性得以提升</p> <p>2. 學生自學能力得以提升</p> <p>3. 能力較高的學生能進一步發展其潛質，追求更佳表現</p> <p>4. 能力稍遜的學生能提升學習信心，成績到達應有水平</p> <p>5. 通過學生學習能力的提升，學生自我形象得以改善</p> <p>6. 老師照顧學生學習差異的意識及技巧得以提高</p>	<p>1 學校層面：</p> <p>1.1 小班教學及分組教學，例如分班及跨級編組，確保拔尖保底措施及策略的效能</p> <p>1.2 推行嚴謹的功課政策，確保學生學習效能</p> <p>1.3 推廣及實踐「元認知」教學概念，改善課堂教學質素，提升學生學習興趣</p> <p>1.4 透過專業交流，提升教師照顧學習差異的能力</p> <p>1.5 增加對學生的稱讚，公開表揚表現突出及有進步的學生，提升學生學習動機</p> <p>1.6 通過「以班為本」或跨班成長活動，提升學生自我形象及主動性</p> <p>1.7 通過推動學生實踐「生涯規劃」，提升學生對自己在學業上的要求</p>
		<p>2 學科層面：</p> <p>2.1 於同一級別中，在上課日期間、在課堂內、在放學後、在周末期間及在長假期間推出針對不同班別的策略</p> <p>2.2 於同一班別中，在上課日期間、在課堂內、在放學後、在周末期間及在長假期間推出針對不同程度學生的策略</p> <p>一般『策略』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法 ◇教學內容的寬度和深度 ◇課業和評估的難度 ◇課堂內和課堂後的學習活動 ◇課堂內和課堂後的個別照顧，尤其針對能力較強或較弱的學生 ◇所有配合個別任教老師和學生強弱項的合適方法

<p>(二)</p> <p>推動學生實踐「生涯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一學生能認識自己的長處和短處，為自己的人生訂立初步目標 2. 中二學生能認識自己社會的環境，修訂自己短期及長期目標 3. 中三學生能認識學科、行業及兩者的關係，確立個人生涯的目標 4. 中四學生能檢視自己能力與職業世界的需要，從而裝備自己，實踐生涯規劃 5. 中五或以上學生能思考個人在家庭、社會以至國家的角色和責任，拓展豐盛和有意義的人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用「全校參與」及「跨組別協作」模式，全體老師儘量提供適當輔導及活動的機會給學生。 2. 由學生支援統籌組轄下各組協助、提供及協調各部門提供輔導活動機會。 <p>活動來源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輔導組：週會堂、成長課、班輔活動、個人輔導、參觀、成長營、多元智能躍進計劃 ◇ 升學及就業輔導組：週會堂、成長課、職業講座、個人升學輔導、參觀、試工活動 ◇ 德育及公民教育組：週會堂、參與成功人士座談會、晨會短講、壁報 ◇ 其他組別：課外活動組、訓導組、德育課、家校合作組、環保教育組、宗教教育組、閱讀組、專題研習組 ◇ 學科：課堂活動、研習報告、參觀、境內外考察
---------------------------------------	--	---

5. 教學語言及語文政策

- 一、本校為一所以母語教學為主的中學，除舊高中學制中部份高中理科以英語授課及部份科目按班別以雙語（中/英文）授課外，其他學科，尤其初中學科，皆以母語授課。不過，本校十分重視學生「兩文三語」的發展。初中設有普通話科。同時，為配合教育局在 2010/2011 學年起在中一開始實施的微調中學教學語言政策（詳見教育局通告 6/2009 號），本校將善用初中每級 25% 的「英語延展教學活動」課時，務求使學生在初中階段有更多機會接觸和運用英語，從而加強學生以英語學習的能力，為將來升學或工作做好準備。
- 二、以英語授課之科目計有高級程度科目：物理和純數；會考科目：附加數學。按情況/班別以中文/英語授課的科目計有高級程度科目：化學、生物、數學與統計、地理和會計；會考科目：數學、物理等。至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的中四新高中課程，除經濟科的其中一組以英文授課外，各中學文憑試科目均以母語教學，其他學科的語文策略稍後再檢討。（詳見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度各級科目一覽表）
- 三、全方位策略提高語文水平
本校積極營造語言環境，務求每位學生都能掌握「兩文三語」。除正規課程外，還透過閱讀計劃、作家講座、中英文話劇、中英文歌曲欣賞、訪問遊客、外國電郵朋友、辯論、茶座、學習營、拼音字彙班、寫作班、拔尖計劃及加拿大和國內遊學團等活動，提升學生的中英文能力。

6. 跟班主任升班制度

本校採取「全校參與」及「訓輔合一」模式，創校以來一直實行初中「跟班主任升班制」，以班主任作為最前線的訓、輔導者，此舉能盡早幫助在成長及學業方面有需要的學生，避免問題惡化，成效顯著。班主任本著愛心和對所有學生不放棄的精神，伴隨學生成長，師生關係融洽，與家長亦建立密切的關係，老師因此能有效鼓勵學生在品德、成績及課外活動上積極進取。嚴謹而關懷的校風得以建立，學生學業方面持續有高增值表現，此制度功不可沒。

四、家庭與學校溝通的途徑

1. 了解子女在校情況

本校設立多種渠道與家長溝通，校方歡迎家長致電學校與班主任或科任老師溝通，亦會通過家長信、每學年三次的衡怡通訊、學校網頁等為家長提供各種學校資訊，讓家長了解學校的發展及動向。學校並設有「P行動」，紀錄學生日常交功課的情況，讓家長儘早了解學生的表現及學習情況，以作出適時的配合。班主任亦會主動通過學生手冊、電話或面談，保持與家長緊密的聯絡。

2. 學生手冊

為加強班主任與家長聯絡，請家長每日檢查手冊及簽署。各學生必須每日攜帶手冊回校，並妥為保管，勿遺失污損。如有遺失者，必須重購。

- i. 家長請在簽署欄內簽名或蓋章，日後與學校通訊，請用同樣簽名或印章。印章請妥為收藏，勿交學生代蓋。
- ii. 家長有事情需要班主任注意，可隨時於通訊欄內填寫，班主任每日都會檢查手冊。
- iii. 老師有特別事項必須通知家長時，老師會在手冊寫下資訊，透過學生呈報家長。

3. 查詢或表達意見

家長可透過電話、電郵或面談，就不同的需要接觸校長、副校長或其他科組負責老師，亦可聯絡家長教師會，與學校保持溝通。以下是有關的電話號碼：

校務處	電話：2576 4852
309A 教員室	電話：2576 4895
309B 教員室	電話：2576 2556
309C 教員室	電話：2576 4392

4. 訊息傳遞

- i. 學校會透過通告、衡怡通訊及嶺南通訊，將各種訊息用文字形式傳達，以上各項皆會上載於學校網頁。
- ii. 學校亦為家長教師會設立網頁 <http://www.lhymss.edu.hk/pta/>。家長可透過網頁知悉家長教師會之活動及報告，家長教師會的通告亦會在校網上張貼，活動照片亦會在網上上載。
- iii. 家長可透過瀏覽學校網頁得知學校的資訊，網址為 <http://www.lhymss.edu.hk/>，後頁是學校網頁指南。

學校網頁指南

1. 主頁
2. 學校資料
 - ◇ 校長的話
 - ◇ 使命
 - ◇ 歷史
 - ◇ 校歌
 - ◇ 校徽
 - ◇ 行政架構
 - 架構圖
 - 班主任及各科組負責老師名單
 - ◇ 學校設施及資訊科技
 - 校舍設施
 - 資訊科技及電腦行政組
 - ◇ 計劃書及報告
 - ◇ 校曆
3. 學與教
 - ◇ 學科部門
 - ◇ 課程
 - 現有學制課程
 - 新高中學制課程
 - ◇ 專題研習
 - ◇ 推動閱讀
 - ◇ 學業輔導及鼓勵計劃
 - ◇ 圖書館
4. 品德培育
 - ◇ 德育主題
 - ◇ 全校守崗計劃
 - ◇ 德育及公民教育組
 - ◇ 一人一服務
5. 輔導與支援
 - ◇ 班主任輔導計劃
 - ◇ 輔導組
 - ◇ 升學及就業輔導組
 - ◇ 校服及儀容規則
 - ◇ 週會
6. 課外活動
 - ◇ 團隊
 - ◇ 學會
 - ◇ 校內場地使用須知
7. 媒體報導 [頁頂有快速連結](#)
8. 學生成就
 - ◇ 舊生
 - 舊生大學表揚信
 - 校友傑出成就
9. 校園生活
 - ◇ 2008-2009 年度
 - ◇ 2003-2008 年度
10. 學校公告
 - ◇ 學校通告 [頁頂有快速連結](#)
 - ◇ 十五周年校慶活動特刊
 - ◇ 家長手冊
 - ◇ 英文科通訊
 - ◇ 衡怡通訊 [頁頂有快速連結](#)
 - ◇ 收生資料
 - ◇ 學校介紹 [頁頂有快速連結](#)
11. 招標公告
12. 網上設施服務
 - ◇ 中四周會/OLE 預約
 - ◇ 網上圖書館
 - ◇ 內聯網 [頁頂有快速連結](#)
 - ◇ 校內及校外多媒體伺服器
 - ◇ 借用多媒體學習室
 - ◇ 借用語言室
 - ◇ 借用電腦輔助學習室
 - ◇ 借用筆記型電腦
 - ◇ 借用實物投映機
13. 有關組織連結
 - ◇ 學生會
 - ◇ 校友會
 - ◇ 家長教師會
 - ◇ 教育統籌局電子化服務入門
 - ◇ 電子剪報
 - ◇ 每日一篇
 - ◇ Teacher TV
14. 聯絡資料

五、學與教

1. 學業評估政策

本校採取多元化持續評估政策，全年設有統測及考試各兩次，其他評估項目包括小測、功課、專題報告、專題研習及課堂參與等。

2. 測驗、考試及缺考安排

一、學期考試：(每學期一次)

上學期：在一月初 下學期：在六月中

二、統一測驗：(每學期一次，全年共兩次)

上學期：約在十月底 下學期：約在四月初

三、小測：

為鼓勵學生經常溫習，每科均有小測，務使學生養成經常溫習的習慣。希望家長督促子女妥善準備各科小測、統測及考試。

(註：若缺席小測，學生應於重返學校上課日立即與有關老師聯繫，商討是否安排補測事宜，否則可能零分。)

四、統測或考試期內缺課

1. 學生於統測或考試期內缺課不會另行補考。
2. 學生因事缺席統測或考試，須預早填寫「請假通知書」經班主任向校長請假。

經批准後，該生考試或測驗分數會由電腦按該科平時分次序給予分數。

3. 若考試或統測期間請病假，除呈交家長簽署的「請假通知書」外，必須呈交醫生證明書，否則缺考科目作零分計。如病假獲批准，該生該科以電腦按平時分次序給予分數。

3. **積極學習小組**

本校為經常不準時交功課及學習懶散的學生設有「積極學習小組」，該小組是放學後由老師督導下做功課及溫習，重建學生積極學習的精神和行爲。

4. **P 行動紀錄**

學生準時交齊功課和帶齊課本及一切所需物品上課，是學習的基本要求。所以，本校設有「P 行動紀錄」來紀錄每位學生「不準時交功課」及「上課欠帶書本或物品」的次數，以便即時反映學生在學習行爲上需改善之處，盡早與家長合作，糾正其陋習。

5. **成績計算方法及成績通知**

一、成績計算方法：

學期考試佔全學期不少於40%，其餘為平時分(包括統一測驗、小測、平時表現等)；因每科有不同的重要性，所以中、英、數、綜合人文科及綜合科學科的滿分額各為300分，中史及電腦科為100分，而聖經、美術、音樂、體育及普通話科各為60分。

二、成績通知：

除每學期考試後派發成績表外，每次統一測驗後（即11月、4月）均派發中期成績報告，除紀錄學生測驗分數外，還有平時分，即小測分、默書分及P行動紀錄（不準時交功課及欠帶書本物品的次數）等。

6. **提升學生學習能力政策**

本校一向以提升學生學習能力為主要目標。具體措施如下：

一、推動校園閱讀文化

各項閱讀措施，包括中英文廣泛閱讀計劃、學生閱讀獎勵計劃、暑期閱讀獎勵計劃、網上閱讀計劃、親子閱讀計劃、設立各班讀書閣、全校讀報課及讀書課；同時，各學科亦有與課程配合的推廣閱讀措施。本校亦設有圖書館學會及「小作家閱讀天地」，籌辦及推動各項閱讀活動。

二、推行專題研習

為使學生學會學習，老師將基本研習技巧滲透在中一及中二各主要科目中，如中文科教授基本訪問技巧及撰寫訪問紀錄；中史科教授搜集資料；英文科教授搜集及分析資料；數學科教授數據分析及統計圖表應用；電腦科教授 MSExcel 用以計算、排序及劃圖表；綜合人文科教授實地考察和擬定問卷。

過去亦曾在中三全級分組進行專題研習，並由全校老師合力帶領，使同學們有更多學習及實踐的機會。

三、加強課堂互動和學生參與

這項措施是將課堂學習由老師教學為重心轉移到以學生學習為中心。透過提問技巧、學生活動等多元化教學模式及評估方法，令學生主動學習，達致提升學生學習能力的目標。

四、利用腦圖象學習技術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透過聘請專業導師向老師和學生提供培訓課程，以鼓勵腦圖象學習；並熟練腦圖象學習技術、運用腦圖象學習技術於閱讀、寫作及其他主要學科。

五、推行拔尖補底措施

為提高學生中、英、數三科的水平，學校會於課後及假期舉辦各科研習班及功課輔導班，以收拔尖補底之效。此外，各科老師又積極參與培訓，勇於嘗試新穎的教學法，鼓勵學生自學，使他們成為樂於學習、力求進步的青年人。

六、締造學習經歷

老師透過各科正規課程及非正規課程，致力提升學生的知識，培訓學生的共通能力及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和態度。教師在課堂外亦為學生創造機會，讓他們從實際體驗中學習，達致全人發展。

7. **拔尖補底政策**

一、本校老師相信減少每班人數是拔尖補底的最佳方法，故把中一至中三每級五班學生按能力分為兩組共六班，以推行「小班教學」，增加老師對個別學生的照顧，實行因材施教。

- 二、英文科除選用切合學生程度的課本外，並會裁剪設計課程及補充練習，以配合學生不同程度的需要。另外，更鼓勵同學多閱讀英文課外書籍，除每星期一節閱讀課 (Extensive Reading Scheme)，老師更讓同學借閱書籍回家，使同學在家中也能多閱讀英文書籍，以鞏固基礎。為使學習內容多元化，除一般作業家課外，同學亦有機會參與不同類型的活動，如製作英文故事書、講故事、英文壁報設計比賽、英語廣播劇、廣告設計比賽及校際朗誦節比賽等等。此外，本校外籍英文老師亦於中一級推行 Speaking and Listening 課程。此計劃協助同學在中一時期接觸英文拼音之技巧，學習字母、語音之關係；技巧掌握得好，則有助改善同學英語的各方面表現，例如閱讀、串字、朗讀、聆聽等。而且，本校亦得到教育局「英語提升計劃」及何善衡慈善基金會的資助，在未來數年將會在暑假舉行遊學團，到英語國家進行學習及生活體驗計劃，擴闊同學視野之餘，亦增潤同學學習的機會。
- 三、中文科則針對初中同學的程度和需要選擇了一套有趣而不呆板的學習材料，並由本校老師編訂「增潤篇章集」及詩詞集加以輔助，務求使學生有最大得益。同時，推行課程調適及採用多元化學習材料，使學與教更靈活。另外，中文科又於各級推行「讀報後感寫作計劃」，配合學校的讀報課，要求學生回家撰寫讀報後的感想和對時事問題的看法，此舉既可擴闊學生視野，又可提升他們的思維能力和寫作能力。此外，又會開辦「口才訓練班」和「寫作班」以培育精英，務

求使學生在說話和寫作能力方面有全面提昇。同時，中文科每年都訓練學生參加不少公開比賽，如朗誦比賽、即席專題演講比賽、標語創作比賽及作文比賽等，屢獲殊榮。

- 四、數學科除有增潤課程外，還有奧林匹克數學培訓班，亦有高中同學替初中成績較遜的同學作功課輔導，通過同儕輔導，一起成長。另外，為提昇同學學習數學的興趣，亦設有「數理周」，透過多元化的活動，寓數學學習於生活和遊戲中。
- 五、整體而言，初中大部份科目的老師對 A 至 C 班前半/大半班別的同学均進行拔尖措施，如增潤課程、額外功課、培訓學生參與校內或校外比賽等；而對於能力稍遜的學生則以補習班和個別輔導以達補底之效。
- 六、本校高中及預科各科皆由有經驗的老師任教，並透過增加學生的學習時數和在課後及長假期內進行補課，提升公開試成績，務求達至高增值的效果。

六、學生須知及事務

1. 學生行為指引

一.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學生應本著「紅灰精神」，在學業及品行上前進不已。

二. 對學業認真、力求進步

- 1 準時上學。
- 2 帶齊課本及物品上課。
- 3 課堂上要積極參與、專心、多發問、多回答。
- 4 發問時先舉手，得到指示、才發言。
- 5 準時交齊功課。
- 6 若不識做家課，向師長請教，決不抄襲。
- 7 每日溫習當天所教授的課業。
- 8 除課本外，任何未得老師准許之雜誌、書本或其他物品不得帶回校內，以免加重書包重量及影響課堂的專注力。

三. 以禮待人、互勉互助

- 1 早會或週會時學生應專心聆聽，不應交談看書。
- 2 在走廊、樓梯或任何地方，同學遇見老師或嘉賓時應見禮。
- 3 應對同學友善、真誠，並互相幫助。

四. 爲人設想、值得欣賞

- 1 值日生須於每一節課後清潔黑板，同學亦不可擅自塗劃黑板。

- 2 保持學校清潔，善用垃圾箱。
- 3 購買食物時必須排隊，注意秩序。
- 4 注意安全，緊守實驗室守則，不在課室及走廊追逐。
- 5 圖書館內必須保持安靜。
- 6 愛護公物。

五. 守諾負責、謹守秩序

- 1 經常溫習。
- 2 全力參與各類比賽，發揮團結和合作精神。
- 3 在測驗及考試中，要誠實及聽從老師指示。
- 4 同學須依座位表就坐，不得擅自調換座位。

六. 穿著整齊清潔校服上課及參加學校活動

- 1 學生應該經常保持校服及儀容的整齊，以符合學校的要求。
- 2 學生回校上課或出席學校一切活動，除獲批准外，均須穿著整齊校服。
- 3 體育課時學生應穿著本校的運動服飾。

2. 學生「請假」、「早退」、「遲到」及「退學」手續

一 請 假：

任何「缺席」學生必須依下列手續辦理請假，否則便屬「違反請假手續」，會被處分。**初犯會被書面警告，重犯則會被記缺點。**(如學生被「書面警告」後的一年內再沒有重犯，則再有一次被「書面警告」的機會。)(即填寫行為紀錄表日期隨後的一年內。)

病 假：

學生如須申請「病假」，家長或監護人應於當天上午 8:05 分前致電(2576 4852)通知校務處，此舉能確保家長及學校均清楚學生所在；而學生必須於病假後的三個上課天內，將班主任已簽署的「請假通知書」交至校務處。

(請假一天或以上須附上「醫生證明文件」，校方只接受由註冊中/西醫所發出的病假紙。如文件為下列類別，則不會被接納：表列中醫發出的病假紙、中藥單、到診紙、藥房收據、配藥單、醫生收據等。)

事 假：

學生如須申請「事假」，家長或監護人應事先填寫「請假通知書」，並透過班主任向學校申請，於獲得校方批准後，方可請假。如遇突發事故而未及事先申請，家長或監護人亦須儘快致電校務處，並於事假後的三個上課天內，補交「請假通知書」及有關證明文件。

不論病假或事假，家長如有特別理由而未能在三個上課天內為子女填寫「請假通知書」，須儘快與班主任老師聯絡，以作安排。

二 早 退：

1. 學生如須因「事」早退，應以請「事假」程序處理。學生早退前須於校務處辦理手續，校方會因應情況安排學生的早退方式。

2. 如學生因「傷」或「病」而須早退，校方會先知會家長或監護人，於辦理手續後，再由家長、監護人或家人陪同離校，以策安全。

三 遲 到：

1. 學生於 8:05 分後回校，便屬遲到。
2. 所有遲到同學必須於學校正門更亭旁清楚登記各項資料，並向教職員工解釋遲到原因，如無合理解釋，會被即時留於特定課室三小時及完成指定的功課。
3. 學生累積五次遲到，會被記缺點一次。
4. 學生如因病遲到，不論時間長短，均須依申請「病假」的手續，遞交「請假通知書」。

四 曠課／無故缺席：

「曠課」即無故缺席課堂。學生如未能依指定的手續辦理請假，除屬違規外，校方將以「無故缺席」計算有關的缺席日數。

五 退 學：

凡學生退學，家長或監護人必須致函學校，並列明退學原因。學生亦須將「學生證」交回校務處。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Lingnan Hang Yee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學生請假通知書

班別：	學生姓名：	班號：
請假 一天以下 填寫此欄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缺課____節
	_____時_____分至_____時_____分 或第_____節至第_____節	
請假 一天或以上 填寫此欄	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缺課____天
原因	(樣 本)	
	附醫生證明書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請"✓") 附其他文件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 _____	
家長簽署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班主任 簽署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校務處 查收人簽署		查收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請假學生必須於請假後的三個上課天內, 親自將此表交至校務處職員。)

3. 校服及儀容規則

(一) 儀容：學生須經常保持儀容整潔及淳樸。

1. i. 男生額前頭髮不可超過眼眉，女生額前及兩旁垂下之頭髮須用髮夾夾起；
- ii. 男生髮腳不可超過衣領，兩鬢不可長過耳朵中部，不得標奇立異；
- iii. 女生若髮長及肩，須用黑色的束髮用品束起；
- iv. 不可染髮或使用美髮用品。
2. 不可化妝或佩戴任何飾物。
3. 指甲應經常保持清潔，不得留長或塗指甲油。

(二) 夏季校服款式：

	男 生	女 生
恤衫	白色或淺藍色短袖恤衫，衫袋上必須縫上校徽。	白色或淺藍色短袖圓領上衣，背面開鈕，前面必須縫上校徽。
褲	灰色長西褲。	-----
裙	-----	深藍色格子裙，裙腳長度須及膝蓋中部。 (不可摺裙頭)
蝴蝶花	-----	深藍色格子蝴蝶花。
皮帶	純黑色皮帶，闊度不可超過兩吋，帶扣不可完全密封或過份奇特。	-----
鞋	純黑色皮鞋，可縛帶或單扣（扣色須是金或銀色）；不得穿高跟鞋或靴。	
襪	純白色襪(直紋)，襪筒長度要蓋過腳眼，不可有任何標誌或通花。	
內衣	男、女生皆須穿著純白色內衣，內衣不可外露，長度須及至褲頭或裙頭。	

夏季校服式樣

	
<p>夏季男生短袖恤衫(白色或藍色)</p>	<p>夏季男生西褲</p>
	
<p>女生短袖圓領上衣(連領花) (白色或藍色)</p>	<p>夏季女生格仔裙</p>
	
<p>體育衫(紅、灰、黃、綠四色)</p>	<p>體育褲</p>

(三) 冬季校服款式：

	男 生	女 生
恤衫	白色或藍色長袖恤衫，衫袋上必須縫上校徽。(必須扣頸喉鈕。)	白色或藍色長袖恤衫，不須有校徽。 (必須扣頸喉鈕。)
褲	純黑長西褲。	-----
裙	-----	格子背心裙，領前面呈方形，後面圓形，前身有褶，後身無褶，拉鍊在旁邊開，前面必須縫上校徽，裙腳長度須及膝蓋中部。
皮帶	(與夏季要求相同)	-----
腰帶	-----	布腰帶，腰帶闊 1 吋，顏色質料與背心裙相同，帶內扣咁鈕。
校褸	舊款：絨布灰色校褸，配灰膠鈕，前面兩粒，袖口每邊各三粒，無燕子尾，前面三個袋，上袋必須有校徽。 新款：黑色雙層校褸，前面繡有紅色的學校英文縮寫「LHYMSS」，內層為可拆式。	
校呔	棗紅色校呔(要保持完整，不可挑呔，呔必須東頂。)	
毛衣	天氣寒冷時，可加添純灰色「V」領或開胸毛衣。(可容許手織而有花紋的純灰色毛衣)。	
頸巾	純白色或純黑色。	
鞋	(與夏季要求相同)	
襪	(與夏季要求相同)	
內衣	男、女生皆須穿著全白色內衣(羊毛內衣除外)，不可外露，長度須及至褲頭或裙頭。	

冬季校服式樣

	
男／女生長袖白色恤衫	男／女生長袖藍色恤衫
	
冬季男生西褲	冬季女生格仔背心裙
	
舊款灰色校褸	新款黑色校褸

- 備註：
- (1) 所有自縫校服的顏色、衣料及款式，必須符合校方的要求。
 - (2) 學生必須於指定日期內的晨會及周會穿著校褸。
 - (3) 於2006年9月1日或以後入讀本校的學生必須穿著新款校褸，舊生則可自行決定是否購買。
 - (4) 若上午天氣報告之氣溫為12°C或以下時：
 - i. 學生可穿著純黑、純灰或純藍色的禦寒外套回校；
(於2006年9月1日或以後入讀本校的學生必須穿著新款校褸。)
 - ii. 女生可穿純黑色長西褲回校。
 - (5) 學生每「五」次校服及儀容違規，會被記「缺點一次」。

(四) 體育服

學生可於新生註冊日或自行向校服商訂購。
(體育服安排於每年9月份派發。)

4. 申請證明文件手續

申請推薦書(testimonial)及學業成績證明書(transcript)之手續。

- i 凡向學校申請成績表副本或其他證明文件，須於七個工作天前向校方填妥並遞交申請表；
- ii 每份證件須繳付費用十元；
- iii 申請者可自行到校領取證明文件或書面授權他人代領，需要郵寄者須付郵費。

5. 各類收費及學生資助計劃

一、堂費

中一至中三全免

中四至中七全年港幣\$290

家境清貧學生可於開學時申請減免。其他可供高中學生申請的獎助學金尚有：

1. 政府大學預科生活津貼
2. 葛量洪生活津貼
3. 農產品 / 海洋魚類獎學基金獎、助學金
4. 校本課後及支援計劃

二、書簿津貼

中一至中七學生而家境清貧者可於開課時申請津貼。

三、學生車船津貼

凡十二歲以上之學生可因應需要申請，其守則以政府公佈為準。

四、學生會年費為20元。

五、家長教師會年費為50元。

六、本校將會代洽簿商訂製練習簿，以特惠價格出售，包括各類練習簿與學生手冊以供學生登記家課及家長教師通訊之用。

6. 學生午膳安排

- (一) 本校設有食物部，向全校師生提供食品，並由太古可口可樂（香港）負責其運作。學生可於上課前、小息、午膳及放學後自由選購食物。有鑑於本校十分關注學生的體格，特別是學生的營養攝取，因此食物部的各方面運作除嚴格依循政府有關部門的指引外，更受到本校的家教會、學生會及負責員工的監察，務求令運作達到學生要求之餘，亦能儘量符合健康原則及家長的意願。

(二) 為減低初中學生離校午膳時遇到的種種問題，本校多年前已實施中一至中三級學生留校午膳的措施，所有中一至中三學生必須於 12:10 至 12:30 留於本班課室內用膳，而措施亦得到家長的支持。為使措施更加有效及順利地運作，各家長可選擇以下方法為學生提供午膳：

1. 「家人送午膳至學校」：

最了解學生的飲食安排及喜好，莫過於家長，因此本校十分贊成家長親身送膳食至學校。如家長選擇此方法，請將寫有學生班別及姓名的膳食於每日中午 11 時 55 分前送至本校禮堂外長檯上，學校工友會將學生的膳食送至所屬的課室。

2. 「於校內訂購飯盒」：

學生可選擇於食物部訂購飯盒，本校之飯盒訂購安排主要由食物部負責，並會定時更換飯盒供應商。如家長選擇訂購飯盒，則請留意有關通告「午膳飯盒訂購程序」。

3. 「學生自行於食物部購買食物」：

學生可選擇於校內購買食物作午膳，而學校亦會儘量要求食物部保持足夠的食物數量以供學生選購。

4. 「學生自攜午膳回校」：

學生可自攜午膳回校，但學生所用之器皿須為不易破碎物料。

(三) 為使食物部及膳食的運作順利，必須要各方面的通力合作，如各家長有任何疑問，務請向本校多作反映，使運作力臻完善。

七、學生支援

1. 宗教培育

本校中一、二、三皆設聖經科，中一至中七每學期並有特別為宗教培育而設的週會。在課堂之外，本校的撒母耳團契亦是為培養學生基督教信仰生活而設立，透過舉行不同聚會及各類宗教活動，例如每星期的細胞小組、祈禱會、聖誕大型佈道會、福音週及福音營等，讓學生更深切了解基督大愛。此外，為方便轉介對信仰有興趣的學生返教會，學校更與柴灣福音堂及宣道會愛光堂合作，於週末為高中學生設立團契，及協助初中細胞小組工作。宣道會愛光堂更於08-09年度為初中學生成立基督少年軍，讓學生有更多機會接觸信仰，更容易融入教會生活，建立穩固的屬靈生命，一生跟隨主基督。

2. 學生輔導

一、本校以班主任為最前線的訓、輔導者，並有輔導、升學及就業輔導老師及聖雅各福群會派駐本校的社工為學生提供輔導服務，培養他們學習的興趣及社交技巧，協同學解決所遇見的成長問題。

輔導組

輔導主任：鄭守宇老師 電話：2576 2556 (309B室)

輔導老師：陳志聰老師、劉逸文老師

電話：2576 4392 (309C室)

學校社工：杜藹慈姑娘

當值時間：逢星期一、二、四、五(一樓106社工室)

社工聯絡電話：2904 4422 (學校當值時間)

3428 5753 (其他時間)

二、班主任會將在成長及學業上有困難的學生轉介輔導老師處理，但當家長覺得子女有需要接受輔導，而希望輔導老師或社工提供協助時，應先聯絡班主任表達需要。遇有特殊情況，家長亦可直接聯絡輔導老師或社工尋求協助。為同學的利益著想，個案的處理將以保密原則進行。

另外，本校更推行以班為本的班輔活動去協助學生健康成長；並設有生涯規劃課，由班主任、社工及輔導組協助，擴闊學生成長領域，建立良好人格。

同時，輔導組每年按需要為各級安排合適的週會及小組活動，以培養學生在品德上的成長。

3. 訓育

本校校規及懲罰制度由訓導組制定，並經全體教師大會討論、修訂及通過，由全體老師共同貫徹執行。訓導組除擬訂學生守則、學生操行考查標準及方法外，尚會處理學生嚴重紀律失當及違規事宜。

訓導主任：梁偉強老師 電話及地點：2576 4895 (309A室)

此外，本校設有「全校守崗計劃」。計劃主要是針對學生的校內外秩序而推行，其最終目的是增強學生對學校的責任感和歸屬感，藉以培養學生日後在社會上盡責的態度。此計劃的推行時期除了貫穿整整一學年外，更要求全體老師及全體學生參與。

4. 升學及就業輔導

本組亦透過週會、體驗活動、專題講座、個別輔導和資料的搜集與發放，致力建立學生（和家長）在生涯規劃教育下有關升學及就業方面學生所需的能力。在提升老師團隊

專業發展方面，本組亦協助同事了解升學及就業輔導的最新發展，提供資料和方法，以照顧不同學生的升學需要。

同學和家長可瀏覽本組的網站，搜尋最新的資訊。

升學及就業輔導主任：鄭少權老師

電話及地點：2576 4392（309C室）

5. 德育及公民教育

本校設有德育及公民教育組，按著辦學團體的方向「弘基格致、服務社群」及學生的需要，每年提出能輔助學生成長的目標，透過不同渠道，例如週會、晨會短講、工作坊、壁報設計及課外活動等，滲透各項價值元素，培養學生良好的品德、對時事的多角度分析及提升國民意識。

6. 課外活動

本校除了設立宗教、服務、興趣、運動、學術及領袖訓練六方面的學會外，亦安排不同的其他學習經歷（OLE），讓學生透過活動，善用餘暇，享受學校生活，擴闊視野，令學生在德、智、體、群、美、靈六方面得到全人發展，建立終生學習能力，豐富學生的個人學習概覽（SLP）。

- 一、本校設有各類課外活動小組，學生應按自己的興趣及需要，參加最少一個課外活動小組。
- 二、學生成為該課外活動組員後，必須積極參與該課外活動小組舉辦的活動。
- 三、基於學生需要平衡學科及課外活動的表現，學生最多只可參加兩項需要參加定期訓練的課外活動小組。

- 四、凡參加於校內舉行的定期活動，學生應讓負責老師或導師填寫事故及離校時間；若活動於非上課日（星期六、日、公眾假期或長假期期間）舉行，老師或導師會發出家長通知書詳列活動時間及地點。
- 五、若因事故不能出席活動，學生須於事前向有關老師請假。（請假手續請參閱第六章：學生須知及事務）
- 六、若因病或急事不能出席活動，學生須於事後三個工作天內，向有關老師補辦請假手續。（請假手續請參閱第六章：學生須知及事務）
- 七、如學生因特別原因欲退出某一課外活動小組或活動，須向有關老師遞交家長信，信上須列明學生姓名、班級、學號、課外活動小組名稱及退出原因，得到老師或導師批准後才可退出。

7. **共創成長路計劃**

此計劃是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撥款，由中文大學著名教授成立的研究小組研究並推出，計劃宗旨是透過培育青少年不同的潛能，確認他們的能力，加強青少年與他人的聯繫及建立健康的信念和清晰的價值觀，以促進青少年全人發展。

本校於零五至零六年度開始參與此計劃。計劃於中一至中三透過班主任課推行，而輔導老師及社工會以協作形式授課。內容：認識自己抗逆力、自我管理、目標定立、情緒控制、身心理成長、認識個人職志、綜合能力的認知、升學及就業情況的了解及及生涯規劃等。另外，亦會以多元

化活動，如：歷奇活動、參觀、成長營及社區認識班際競技比賽等多樣化形式，推行小組活動，讓同學在不同層面多作體驗及成長。

8. 「一人一服務」計劃

本校推出「一人一服務」計劃，通過社工、各課外活動組別、班主任、學科組別及家長教師會鼓勵學生積極服務社區，透過生活體驗，讓學生學習面對逆境的正面態度，改善解難技巧、溝通技巧及服務精神，提升學生的自治、自律能力及責任感，從而促進他們的個人成長，並改善師生及親子關係。此外，本計劃所紀錄的社區服務時數會累積列於學生成績表或學習概覽內。

八、學校獎勵制度

1. 學業獎勵計劃

本校設有獎勵計劃，鼓勵同學在學業方面不斷進步。詳情如下：

1. 成績優異獎：中一至中三：全級之首、二、三名；中四及中五：每班首、二、三名
2. 榮譽生獎勵：

準則		甲級榮譽	乙級榮譽
操行		乙等或以上	乙等或以上
所修科目		全部合格	全部合格
平均分	中一至中三	平均分在 80 或以上	平均分在 70 或以上
	中四及中五	平均分在 75 或以上	平均分在 70 或以上
	中六及中七	不設榮譽獎勵	

3. 學科獎 -- 學科成績優異同學
4. 進步獎 -- 學業進步獎
學業品行進步獎
5. 閱讀計劃獎 -- 獎勵閱讀最多同學

本校亦有推薦學生參加其它校外獎勵計劃：

1. 尤德爵士紀念獎學金
2. 東區學校模範生及進步生獎勵計劃
3. 獅球教育基金會「最佳進步獎」
4. 中華煤氣進步獎

2. 課外活動及校內服務獎勵計劃

2.1 校內服務獎勵計劃（中一至中四）

一、為配合新高中學制，把學生在「其他學習經歷」的表現展示出來，老師或導師會把參與課外活動幹事會的同學，如學會會長及文書，並校內服務的同學，如班長及科長，在該年的服務表現，按「主動性」、「責任感」、「協作能力」及「領導才能」四個範疇評級。

二、為鼓勵學生在參與服務時有更佳表現，表現優良的學生會被給予「校內服務表現獎」以表嘉許。

獎項分為三個等級，最高等級的「一等獎」會另行頒發獎狀。各等級獎項說明如下：

一等獎狀：在該年度所負責的任何職務中，於上述四項範疇評級皆達 B 級或以上及整體評級達 A 級。

二等甲獎：在該年度所負責的任何職務中，於上述任何三項範疇評級達 B 級或以上及整體評級達 B 級。

二等乙獎：在該年度所負責的任何職務中，於上述任何兩項範疇評級達 B 級或以上及整體評級達 B 級。

2.2 服務獎 -- 鼓勵熱心參與服務同學（中五至中七）

1 等級：共分六級

- 灰章 - 頒發與獲五積點者
- 紅章 - 獲灰章後再獲五積點者
- 銅章 - 獲紅章後再獲六積點者
- 銀章 - 獲銅章後再獲六積點者
- 金章 - 獲銀章後再獲八積點者
- 榮譽獎狀 - 獲金章後再獲十積點者

2 獎勵之根據

每年學生在各職務方面服務表現優良，最多可獲四個積點。

3. **社區服務獎勵計劃**

「一人一服務」計劃設立了記錄及獎勵制度，最低服務時間為半小時，只需在服務後填妥記錄咭及投入收集箱，學期終便會結算，列在成績表中或學生學習概覽內。全年服務達三十個小時或以上，可得『熱心服務』獎狀，而全年紀錄最高者，校董會捐出書券以作鼓勵。

為鼓勵學生和家長一起參與校外服務，增進親子關係，家長所得的服務時數，會加在學生的總服務時數上，一併列在學生的成績表中，希望家長能踴躍參與。

參與服務範圍

- 各課外活動單位舉辦的活動
- 各班的輔導性活動
- 各學科學辦與課程有關的延伸活動
- 學校社工籌辦的活動
- 其他社會服務機構舉辦的活動，例如：柴灣浸信會服務處、青年會
- 學生亦可在校外自行參加服務活動

紀錄方法

- 學生需要在每次活動後通知負責老師簽署核實，由負責老師遞交表格作紀錄；
- 在校外參加的活動則需把證書交副校長簽署核實；
- 服務最少以半小時為單位，可包括服務的聯絡、策劃、籌備、執行以及檢討等工作。

4. 豐「功」偉「績」獎勵計劃

此計劃是為獎勵及強化學生非一般的好行為或傑出表現，提升學生對服務同學及活動參與的主動性。

範疇	項目	最高可獲獎項
課外活動	卓越領導才能	優點：成功舉辦一項大型校內活動 小功：多次成功舉辦大型校內活動 大功：成功舉辦大型聯校活動
	為校增光	優點：學生於團體校際或公開比賽中、或於分區性個人校際或公開比賽中取得首二三名或相等榮譽獎項 小功：學生於大型個人校際或公開比賽中取得首二三名或相等榮譽獎項 大功：學生於全港大型比賽取得名次，或代表香港參加埠／國際比賽
品德	符合獎勵原則的突出行為	按行為的卓越程度記優點、小功、大功。
社區服務	優異服務紀錄	全年總時數超過 60-90 小時可獲優點一個； 全年總時數超過 90 小時以上可獲優點兩個。

九、學校處理緊急突發事故的程序

1. 學生在校不適／受傷

一、普通身體不適或皮外輕傷

- i) 學生到醫療室休息
- ii) 由曾受急救訓練的人員負責跟進
- iii) 學生如不需要早退，休息後便可繼續上課
- iv) 學生如需要早退，為安全起見，校方將聯絡家長到校接學生回家休息

二、嚴重受傷

- i) 曾受急救訓練的人員到現場評估受傷程度及協助
- ii) 由校方電召救護車到校
- iii) 校方會通知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到急症室
- iv) 由學校員工陪同學生一起往急症室，直至家長或監護人到場始離開

三、其他(扭傷、懷疑骨折、暈眩)

- i) 曾受急救訓練的人員到場評估受傷程度及協助
- ii) 如有需要電召救護車到校，由學校員工陪同學生一起往急症室，直至家長或監護人到場始離開
- iii) 如經評估後，不需要電召救護車到校，可待傷者稍作平靜後才扶傷者到醫療室休息
- iv) 通知傷者家長或監護人到校接回傷者
- v) 詢問家長是自行帶學生看醫生，或是需由校方代為電召救護車

2. 颱風信號及暴雨警告應急措施

根據教育局公佈，遇有熱帶氣旋影響香港，學校上課或舉行活動之安排如下：

天氣情況	校方採取的行動
當天文台發出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中學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除非教育局通知，否則照常上課
當天文台發出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所有中學均應停課
當天文台以三號或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代替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除非道路或其他情況仍然惡劣，否則在當日的下午或翌日上午應恢復上課

暴雨警告信號	校方採取的行動
黃色	➤ 除特別宣布外，學校照常上課
紅色或黑色	
1. 在上午六時十五分前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香港將全日停課 ➤ 校內特別活動將取消或延期 ➤ 校內測驗和考試將延期
2. 在上午六時十五分至八時發出	➤ 處理與上項相同，但學校校舍會開放和有職員照顧返抵學校的學生，直至安全情況下，才讓學生返家。
3. 在上午八時至午膳時間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會繼續上課，直至小息、午膳或放學，並在安全情況下，才讓學生返家。 ➤ 下午會否停課由校方按情況處理
4. 在午膳時間後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校會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為止，並會在安全情況下，讓學生回家。 ➤ 放學後舉行之課外活動、積極班或補課會否取消或延期舉行，由校方因應情況而定。

如有疑問，家長可致電學校查詢(2576 4852)或留意學校網頁的緊急通告。

十、優質家長小貼士

作父母難，作現代的優質父母更加難，既要忙著工作，又要維持良好的親子關係。以下一些小貼士，可否幫上一點忙？

1. 與子女分享自己的喜悅。
2. 一時無法回家，也給子女掛個電話，說幾句關心話。
3. 子女生日時，送點小禮物給他們。
4. 明日身教重於言教，做個言行一致的好爸媽。
5. 不要在親友前說子女的不是。
6. 提醒自己給與子女豐足的精神生活，勝過奢華的物質享受。
7. 尊重及給與子女抉擇的機會。
8. 以容忍看待子女的過失，以等待期望子女的改善。
9. 做個開放民主的家長，支持子女正確的決定；不給孩子太多壓力，經常鼓勵他們。
10. 和子女分享自己的工作，讓他們也瞭解自己的處境和難處。
11. 多用關心的心情對等子女，少用擔心。
12. 陪子女看電視，予以指導，加強溝通。
13. 多與子女一起學習，大家融洽相處。
14. 尊重及耐心聆聽子女的意見。
15. 時常留意子女的言行，培養子女良好的品德。
16. 鼓勵子女積極參與校內活動及有益身心的校外活動。
17. 和學校合作教導子女，共同欣賞子女的優點，並且合力改善子女的行爲。
18. 定時檢查子女的作業紀錄，讓子女感受到自己的學習表現受到重視。
19. 每天抽時間和子女溝通傾談，包括子女的嗜好、學校的生活軼事、學業情況及自己工作等。
20. 瞭解並接受子女的能力，對他們的學業表現作合理的要求。
21. 教導子女不斷提升自己，與時並進。
22. 共享子女的喜，分擔子女的憂。
23. 培養子女獨立思考。
24. 願意學習與子女溝通。

25. 多聆聽、少訓話。
26. 多讚賞、少批評。
27. 多瞭解、少判斷。
28. 多鼓勵、少苛責，培養子女的自尊心。
29. 諒解孩子的處境，接受他們做得不好的地方。
30. 爭取機會與子女交談，以瞭解他們的內心和需要。
31. 利用時間指導子女的功課，以瞭解他們的學習進度。
32. 給予子女在家中日常生活的安排和決策，以鼓勵他們發表意見和加強他們的信心。
33. 放下家長式的教育方式，嘗試用子女的角度去看他們的事件和遭遇，以表示對他們的同情和關懷。
34. 安排時間參與子女及其朋友之活動，以瞭解他們身邊的事物和情緒。
35. 培養子女良好的品德。
36. 培養子女自學習慣。
37. 與子女共同編定一個合適的看電視時間表，陪他們一起觀看看好的電視節目。
38. 有時也要關上電視，收起麻雀檯，輕聲說話，為子女提供寧靜的讀書環境。
39. 尊重子女的同儕和朋友。
40. 與學校緊密合作。
41. 儘量出席家長日。
42. 多些瞭解學校的規則及動向。
43. 踴躍參與學校活動，積極反映意見，改進學校工作。
44. 加入家長教師會，積極參與家長教師會的活動。
45. 與學校合作，一起推動公民教育。
46. 與老師／校方溝通，共同解決子女的問題。
47. 出席學校安排之所有活動，與校方保持緊密聯繫，以加深瞭解子女在校的情況。
48. 熱心參與學校活動，加強學校與子女間之溝通，減少隔膜。
49. 就政府提出之教育政策作出回應。

轉載自教育署家庭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家校合作宣言參考資料》

十一、附錄

1. 社會福利署及受資助非政府機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綜合服務中心

東區及灣仔區

銅鑼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社會福利署	北角福蔭道 7 號銅鑼灣社區中心一及二樓	2895 5159	2895 5775
鰂魚涌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社會福利署	北角百福道 21 號香港青年協會大廈 2-3 樓	2562 4429	2562 4769
西柴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社會福利署	柴灣柴灣道 233 號新翠花園政府合署四樓	2569 3855	2569 5377
東柴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社會福利署	柴灣柴灣道 338 號柴灣市政大廈三樓	2556 1839	2556 6424
香港東區分會北角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香港家庭福利會	北角英皇道 668 號健康村第二期地下高層	2832 9700	2893 4133
明愛筲箕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香港明愛	香港筲箕灣愛秩序灣道 15 號	2896 0302	2505 5977
聖雅各福群會灣仔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聖雅各福群會	灣仔石水渠街 85 號 4 字樓	2835 4342	2833 9940

2. 東區及柴灣區兒童及青年中心

機構 : 循道愛華村服務中心
中心名稱 : 耀東綜合服務隊
地址 : 香港筲箕灣耀東邨耀華樓地下 B 翼及 C 翼
香港柴灣柴灣道 100 號 (分處)
電話號碼 : 2885 9844
2558 0108 (分處)
傳真號碼 : 2567 2048
2558 0025 (分處)
電子郵件 : IT-YT@MEVCC.org.hk
IT-EP@MEVCC.org.hk (分處)

機構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中心名稱 : 柴灣會所
地址 : 香港柴灣小西灣邨瑞樂樓地下 1-10 號
香港柴灣小西灣邨瑞福樓地下 11-13 號(分處)
電話號碼 : 2557 3748
傳真號碼 : 2515 1086
電子郵件 : chaiwannn@ymca.org.hk

機構 : 救世軍
中心名稱 : 柴灣青少年綜合服務
地址 : 香港柴灣環翠邨街市大廈平台
香港柴灣環翠邨怡翠樓 104 室(分處)
電話號碼 : 2898 9750
傳真號碼 : 2595 9656
電子郵件 : cwis@ssd.salvation.org.hk

機構 : 香港遊樂場協會
中心名稱 : 賽馬會北角港運城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地址 : 香港北角丹拿道 53 號港運城 2 樓
電話號碼 : 2572 3545
傳真號碼 : 2838 0417

機構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中心名稱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康怡會所
地址 : 香港鰂魚涌康安街 18 號康怡花園 1 字樓
電話號碼 : 2886 2751
傳真號碼 : 2569 9093
電子郵件 : kornhill@ymca.org.hk

機構 :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中心名稱 : 北角青少年綜合服務(樂 Teen 會)
地址 : 香港北角和富道 51-53 號地下
電話號碼 : 2561 0251
傳真號碼 : 2561 1851
電子郵件 : npis@hkcs.org

機構 : 香港青年協會
中心名稱 : 賽馬會筲箕灣青年空間
地址 : 香港筲箕灣寶文街一號峻峰花園一至二樓
電話號碼 : 2885 9353
傳真號碼 : 2884 3353
電子郵件 : sw@hkfyg.org.hk

機構 : 循道衛理中心
中心名稱 : 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地址 : 香港筲箕灣愛秩序灣道 15 號
愛秩序灣綜合服務大樓一樓
電話號碼 : 2527 3451
傳真號碼 : 2554 9461
電子郵件 : ISC@Methodist-centre.com

機構 : 聖雅各福群會
中心名稱 : 聖雅各福群會青萌柴灣綜合服務中心
地址 : 香港柴灣興華 2 邨平台商場
香港柴灣興華 2 邨樂興樓地下 2-5 號 (分處)
電話號碼 : 3428 5753
傳真號碼 : 3428 5774
電子郵件 : ysoffice@sjs.org.hk

3. 東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

機構 : 鄰舍輔導會
中心名稱 : 東區/灣仔外展社會工作隊
地址 : 香港筲箕灣愛東邨愛善樓地下 G03 室
電話號碼 : 2590 8835
傳真號碼 : 2904 1910
電子郵件 : edos@naac.org.hk

深宵外展服務

機構 : 循道衛理中心火鳳凰 –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
地址 : 香港筲箕灣愛秩序灣道 15 號 1 樓
電話號碼 : Tel : 2528 2779
傳真號碼 : Fax : 2520 5401
電子郵件 : csss@methodist-centre.com
機構 : 循道衛理中心 – 火鳳凰計劃 (犯事)
地址 : 鴨脷洲西邨利福樓高座地下 27-31 號
電話號碼 : Tel : 2528 2779
傳真號碼 : Fax : 2520 5401

4. 分區警署報案室聯絡電話

北角分區警署 香港渣華道 343 號	2563 6487	2562 5546
筲箕灣報案中心 香港筲箕灣道 28 號	2524 8733	2234 9860
柴灣分區警署 香港柴灣樂民道 6 號	2557 1878	2556 3406

學校聯絡計劃

東區

sslo-1-edist@police.gov.hk
sslo-2-edist@police.gov.hk 2880 4373

5. **校車服務** (由校車公司提供, 如有疑問, 可聯絡校務處。)



嶺南衡怡紀念中學

Lingnan Hang Yee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地址：香港小西灣小西灣道三十一號

Address : 31 Siu Sai Wan Road, Siu Sai Wan, Hong Kong

電話：25764852

傳真：28824540

電郵地址：info@lhymss.edu.hk

網址：http://www.lhymss.edu.hk